



通告 – 全港學校維持暫停面授課堂新安排

(2021-043)

- 1 教育局於 2021 年 1 月 4 日宣布，因應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依然嚴峻，政府會維持現行的社交距離措施，直至 2021 年 1 月 20 日。就此，學校亦會相應配合，教育局決定所有幼稚園及中小學（包括特殊學校及提供非本地課程學校）、提供非正規課程的私立學校（一般稱為補習學校）在 2021 年 1 月 10 日後，維持暫停面授課堂及校內活動，直至本年學校農曆新年假期開始。
- 2 教育局理解學生長期不能回校上課對學習有一定影響，亦知道學校希望能與學生維持一些面授的時間。因此，教育局會繼續有限度容許學校在做好衛生防護工作的大前提下，容許學校安排少量學生回校進行面授課堂。
- 3 所以，學校在暫停面授課堂新的安排下，共分兩個部分：
 - 3.1 特別面授課堂安排：
 - ◆ 我們根據教育局的指引，每天只可讓一級回校上課半天，在農曆新年假期開始前，即 **2021 年 1 月 12 日至 2 月 5 日期間，讓每位學生回校進行 2 日面授課堂，包括治療課。**
 - ◆ 家長可按需要，選擇是否讓子女回校上課。
 - 3.2 實時網上課堂和收發功課安排：
 - ◆ 除回校上課的日子外，其餘原來上學日的實時網上課堂和收發課業安排如常。請注意，已安排回校上課的組別，是日不會有實時網上學習安排。專責老師會如前在週末通知家長有關每週的實時網上課堂安排。
 - ◆ 收發課業日期：1 月 8 日、1 月 22 日、2 月 5 日；稍後，專責老師會通知大家確實校車到站時間。
- 4 農曆年假前分組回校面授課堂安排：
 - 4.1 各組回校上課日期：
 - ◆ 喜樂 1、喜樂 2 組：1 月 22 日（五）、2 月 5 日（五）
 - ◆ 恩誠 1、恩誠 2 組：1 月 19 日（二）、2 月 2 日（二）
 - ◆ 恩誠 3 組：1 月 21 日（四）、2 月 4 日（四）
 - ◆ 信望 1 組：1 月 18 日（一）、2 月 1 日（一）
 - ◆ 信望 2 組：1 月 20 日（三）、2 月 3 日（三）
 - ◆ 和平 1 組：1 月 15 日（五）、1 月 29 日（五）
 - ◆ 和平 2 組：1 月 13 日（三）、1 月 27 日（三）
 - ◆ 禮智 1 組：1 月 14 日（四）、1 月 28 日（四）
 - ◆ 禮智 2 組：1 月 12 日（二）、1 月 26 日（二）
 - 4.2 上課時間：上午 9：00 - 中午 12：00
 - ◆ 上課期間：
 - ◆ 全校師生須佩戴口罩，如有學生因身體情況或其他原因未能佩戴口罩，須全程戴上面罩或防飛沫帽作預防措施，煩請家長為子女準備合適的預防措施；
 - ◆ 若學生有較嚴重呼吸系統感染病徵，學生會立即接受隔離，並由護士或專責老師聯絡家長，儘快到校接學生往診治；
 - ◆ 學生的座位安排：每人有獨立的書桌和椅子，書桌之間會以面對背方式單向排坐，避免緊密接觸。若在上課期間，有學生未能佩戴口罩，座位會暫時安排於課室角落，與

其他同學隔開；此外，教職員亦會與家長一起努力教導學生戴口罩。

- ◆ 除平常上課用品外，煩請家長指導學生帶備以下物品：
 - ◆ 2 個口罩（作後備之用）；
 - ◆ 半天需要的飲用水；
 - ◆ 學校會提供酒精搓手液給學生使用，若學生不能使用一般酒精搓手液，請另外帶備合適的免沖洗消毒搓手液
- ◆ 請留意，為儘量避免及減少學生在校期間除下口罩的機會，不會有茶點安排。請按學生需要，調節學生早餐的安排。
- ◆ 如有特別需要，學生須在放學後留校，煩請留意以下事項：
 - ◆ 請預先通知專責老師，以便作學生留校的相關安排；但根據教育局指引，為避免大量學生一整天在學校活動，學校不會在放學後安排學習或其他活動。
 - ◆ 請家長為子女安排不用翻熱的午膳，並於下午 4:00 或以前到校接回子女回家。

4.3 校車安排：

- ◆ 學校按各組別回校的上課日期，安排 3 架校車分別到站接送該組學生。上下車地點如常，上下車時間稍後會由專責老師通知家長。若家長自行接送學生，請通知專責老師。
- ◆ 由於車內空間有限，為防感染，學生每天乘坐校車時**必須全程戴上口罩**；若子女暫未能佩戴口罩，懇請家長考量社區感染風險後，決定是否自行接送子女回校上課；
- ◆ 上車前，學校教職員會為學生使用額探機量度體溫，根據有關儀器的使用說明，若體溫高於 37.2°C（額探），表示學生有可能是發燒，請勿上學，並請家長儘快帶子女求醫。
- ◆ 是次校車費用計算方法：按比例每程計算
 - ◆ 例如：原來每月車費 = \$ 960，學生回校 2 天，每天來回 2 程都乘坐校車
 - ◆ 原來全年校車費用：\$960 x 10.5 = \$ 10,080
 - ◆ 原來全年上學日：192 天
 - ◆ 原來全年返放學所有車程（每天來回學校共 2 程）：192 x 2 = 384
 - ◆ 按比例每程校車費用：\$ 10,080 ÷ 384 = \$26.25
 - ◆ 是次 2 天返放學共坐車程：2 x 2 = 4
 - ◆ 因此，是次 2 天校車收費：\$26.25 x 4 = \$105
 - ◆ 注意：此計算方法只適用於在暫停面授課堂期間，被獲編排有限度回校上課的日子。
 - ◆ 如有疑問，請與社工黃姑娘或何姑娘聯絡。

5 如有特別需要，除分組面授日期外，學生須在停止面授課堂期間回校，煩請留意以下事項：

- ◆ 如須回校，請預先通知專責老師，以便作學生回校的相關安排；
- ◆ 停課期間校車服務及午膳供應將會暫停；請家長自行接送（上午 9:00 – 下午 4:00），並為子女安排不用翻熱的午膳；
- ◆ 每天出門前量度體溫及佩戴口罩，鑑於最新情況，衛生防護中心建議學校全面提升預防傳染病措施，由於疾病源頭可以是工作人員、訪客或學童（尤其是有徵狀的），為防止呼吸道傳染病的傳播，學生如出現發熱（耳溫高於 37.6°C 或額探高於 37.2°C），或有任何呼吸道感病徵，不應回校。如出現發燒或呼吸道感病徵，學生應佩戴口罩及立即求醫，因此會致電家長到校接回學生看醫生，並請向醫生報告其外遊紀錄和接觸史，謝謝合作。

6 為提高教職員對學生健康情況的警覺性，請家長填寫附上的「學生外遊及健康狀況申報表」，提供以下四項資料：

- ◆ 14 天內的學生外遊紀錄；

- ◆ 學生是否曾經確診；
 - ◆ 照顧學生、或與學生同住的人士的健康情況；
 - ◆ 學生的健康狀況；
 - ◆ 家長簽署後請在回校的第一天或以前交回學校。曾染病並已痊癒的學生，如仍在強制隔離的 14 天內，切勿回校上課。
- 7 請家長一經證實以下情況，請即時致電通知本校專責老師或護士林姑娘/楊先生，以便學校採取應變措施：
- ◆ 學生證實染上 2019 冠狀病毒病
 - ◆ 學生被衛生署界定為 2019 冠狀病毒病確診個案的「密切接觸者」
 - ◆ 所居住大廈有確診者（請進行相關檢測，並在獲得有陰性的檢測結果後，才可回校）
- 8 在停止面授課堂期間，學校已全面清潔校舍並消毒，並已促請全校教職員、校巴司機及保姆加強衛生防疫措施，確保個人及學校環境衛生。此外，學校也要求所有服務學生的員工每天回校前量度體溫。任何教職員如有發燒或上呼吸道感染病徵，均不可回校，並看醫生接受適切的治療。

希望在各方努力下，我們早日走出疫情陰霾，師生及家長都儘快回復正常健康的生活！

此致
貴家長

明愛樂群學校校長

郭思穎 謹啟

2021 年 1 月 8 日



2019 冠狀病毒病：學生外遊及健康狀況申報表

學生姓名：_____ 組別：_____ 性別：男/女

請填妥下列表格交回學校（在適當方格上加上「✓」號）。

甲部 —14 天內的學生外遊紀錄

本人子女在復課前 14 天內沒有離開香港

本人子女在復課前 14 天曾到訪香港境外的國家/地區

離港時期：由 2020 年__月__日(離港日期) 至__月__日(抵港日期)

外遊地點（請列明國家及城市）：_____

乙部 — 學生是否曾經確診

本人子女沒有證實患上「2019 冠狀病毒病」。

本人子女曾證實患上「2019 冠狀病毒病」，並已痊癒。

留院日期：由__月__日至__月__日

丙部 — 照顧學生、或與學生同住的人士的健康情況

照顧本人子女、或與其同住的人士均沒有證實患上「2019 冠狀病毒病」。

照顧本人子女、或與其同住的人士中，有證實患上「2019 冠狀病毒病」，現已經痊癒/仍留院醫治/出院進行藥物治療（請刪去不適用者）。

該患者和本人子女的關係：_____

照顧本人子女、或與其同住的人士中，並沒有被衛生署界定為 2019 冠狀病毒病確診個案的「密切接觸者」。

丁部 — 學生的健康狀況

本人子女沒有咳嗽、氣促、呼吸困難或咽喉痛等徵狀。

家長/監護人簽署：_____

家長/監護人姓名（正楷）：_____

日期：_____

註：「密切接觸者」一般指曾經照顧患者、與患者共同居住或曾經接觸過患者的呼吸道分泌物和體液的人士。